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TechStar或繼承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不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利堅合眾國境內刊發或派發。在香港以外司法管轄區派發本公告或會受到法律限制。持有本公告的人士須自行了解並遵守任何該等限制。不遵守任何該等限制或會違反任何有關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

本公告並非於美國出售證券的要約。本公告提及的證券並無且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登記，亦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惟根據適用豁免登記規定的交易除外。證券將不會在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TechStar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55)

(權證代號：4855)

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 繼承公司進行獲准許股權融資的配售結果及交割時間

茲提述(i) TechStar Acquisition Corporation(「TechStar」)日期為2025年11月12日的致股東的通函(「通函」)；及(ii) TechStar日期為2025年12月4日內容有關獲准許股權融資的公告(「公告」)。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公告所披露，根據認購協議，繼承公司(作為發行人)已同意在交割的同時按每股繼承公司股份10.00港元的價格配發及發行合共28,672,137股蔚來PEF股份，且根據配售協議，繼承公司(作為發行人)已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各資本市場中介人已分別同意(作為繼承公司的代理)盡力促使屬專業投資者的承配人根據配售協議所載條款及在其所載條件的規限下按每股繼承公司股份10.00港元認購8,409,500股PEF配售股份。有關獲准許股權融資配售結果的詳情，請參閱繼承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9日的公告。

假設業務合併協議項下的所有交割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的交割預期將於2025年12月10日(星期三)發生，且TechStar A類股份及TechStar上市權證的上市地位預期將被撤銷，自生效時間2025年12月1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生效。

繼承公司股份及繼承公司上市權證預期將分別於2025年12月1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而繼承公司股份的整手買賣單位為500股(股份代號為2665，英文股份簡稱為「SEYOND」，中文股份簡稱為「圖達通」)，繼承公司上市權證的整手買賣單位為11,000份(權證代號為2673，英文權證簡稱為「SEYOND W30」，中文權證簡稱為「圖達通三零」)。

警告

倘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未能完成，(i) TechStar將不會贖回任何TechStar A類股份或TechStar上市權證，而所有股份贖回請求將被取消；及(ii)受限於上市規則項下的截止日期，TechStar A類股份及TechStar上市權證將繼續於聯交所上市；然而，TechStar在其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被聯交所撤銷上市地位前將沒有足夠時間識別另一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目標及協商一項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

TechStar A類股東、TechStar權證持有人以及TechStar證券的潛在投資者於買賣TechStar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狀況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其自身的專業顧問。

承TechStar董事會命
TechStar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TechStar董事會主席
倪正東

香港，2025年12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TechStar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倪正東先生、羅旋先生、李竹先生、陳耀超先生及江君女士，非執行董事劉偉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ZHANG Min先生、薛林楠先生及李衛鋒博士。